

深圳贝仕达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深圳贝仕达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由全体独立董事联名提议，共同推举陈文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于2024年9月27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在线上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独立董事3名，实到独立董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独立董事对会议通知的议案进行了审议，经独立董事讨论并表决，本次专门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专门会议审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增加预计的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发展和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正常交易，交易遵循公平、公开、公允、合理的原则，价格依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该类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关于增加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决议。

深圳贝仕达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文华 朱冬元 方南平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

(以下无正文，为《深圳贝仕达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陈文华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

(以下无正文，为《深圳贝仕达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

事专门会议决议》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方南平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

(以下无正文，为《深圳贝仕达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

事专门会议决议》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朱冬元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